

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4位，实际出席监事4位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廖航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规定，拟对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，更正事项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数据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国高科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意见：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规定，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年1月10日